内蒙古艺术学院2024年

职称申报评审一次性告知书

根据2024年自治区人社厅、教育厅及我校职称评审工作的相关要求，现将申报人及申报单位需提交的各类材料进行一次性告知，具体内容如下：

一、申报人材料

**申报人材料中的第（八）项单独成册，其余从（三）到（十一）项用拉杆夹装订成一册。所有材料放到一个档案袋里，上贴目录单。**

**（一）职称评审材料目录单**

A4纸打印目录单粘贴于个人档案袋封面，目录单须有**本单位评审推荐小组审核人签字及日期。**

**（二）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人才信息库网站下载表格，参评初、中、高级职称填写。二维码唯一，一人一表，不得多人共用。）**

**1.参评教师系列和思政系列均需下载“评审表（教师）”，下载时请核对。**

2.A4纸双面打印，一式2份，每份左侧竖线装订，独立成册，不可为复印件。

3.封面“任教学科”栏按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印发的《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规定的一级学科填写。

4.表内“个人承诺书”和“本人总结”须本人签字。

5.教学工作情况由教务处审核并在备注栏内盖章。

6.业绩成果（任现职以来）填写内容及顺序要与送审表及佐证材料一致。

7.教研组审查意见由本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三）专业技术资格送审表（人才信息库网站下载，一人一表不得多人共用）**

1.A3纸双面打印，无需装订，份数以各单位评审委员会人数为准（推荐至学校评审时先提交1份原件，待人事处审核无误后提交20份原件），整体格式不得改动。

2.申报评委会名称：申报高校教师系列、中职教师系列的申报人填写“**内蒙古艺术学院教师系列职称评审委员会**”；申报高校教师思政系列的申报人填写**“内蒙古艺术学院思政系列职称评审委员会”**；申报高校教师系列里面的思政课教师申报人填写**“内蒙古艺术学院高校教师系列思政课教师职称评委会”**，申报资格名称填写“高校教师系列：助教/讲师/教授/副教授；高校教师思政系列：研究实习员/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研究员；中职教师系列：助理讲师/讲师/高级讲师/正高级讲师”

3.表格中填写的科研项目、论文论著、获奖项目要写明来源、等级（国家级/自治区级/校级）、类别（论文论著标题后面标注科研处认定的A/B/C/D类、刊物后面标注CSSCI/北核）、指导教师（奖项是作为指导教师获奖的要单独注明）。

**（四）继续教育审验卡原件（于6月29日前在人才信息库网站打印，审验卡原件日期以审验卡落款日期为准）**

申报职称需提供继续教育审验卡原件，审验卡上须有“符合2024年XXXX（相应职称系列名称）中高级职称评审或初级职称评审关于继续教育的要求”字样。**符合继续教育学时减免年龄条件的人员需提供身份证复印件。**1/3是指2024年、2023年和2022年中的任意一年，并非其中一年的1/3，且公需课和专业课都在同一年。

**（五）现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申报人需提交现有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复印件，各单位职称评审推荐小组需审核原件。

**（六）近三年年度考核表**

申报人需填写近三年年度考核情况汇总表，申报人所在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七）公示书面报告（由各单位统一提供）**

**（八）其他佐证材料**

1.其他佐证材料（1份）用**拉杆夹**按目录单顺序整理成册，并**加盖评审推荐小组所在单位公章（骑缝章）**，首页须有**本单位评审推荐小组审核人签字**。

2.其他佐证材料包含：任现职以来的具有代表性的本专业(学科)论文、论著、译著、学术研究报告等理论研究成果(复印件)；任现职以来的专业技术成果及其获奖情况、专业技术项目完成情况、高新技术成果转化情况以及新产品开发、推广等方面的资料(复印件)；

3.申报人无需提交学历认证、期刊查询和论文检索， 无需提交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和复印件。

**（九）任现职以来的专业技术工作总结**

A4纸打印，左侧竖线装订，**申报人本人签字**。

**（十）教师资格证书（参评高等学校教师系列、高等学校教师思政系列、中等职业教师系列职称均需提供）**

高校教师系列、高校教师思政系列申报人需提交高校教师资格证书复印件，中职教师系列职称申报人需提交中职教师资格证书复印件，各单位评审推荐小组审核原件。

**（十一）其他有关材料**

**1.班主任（辅导员）工作经历证明**

有相关经历的申报人及45周岁以下的青年教师需提供班主任（辅导员）工作经历证明，各单位党总支书记签字并加盖公章。2019年9月以后担任班主任（辅导员）的证明要加盖学校学生工作部的公章。

**2.教师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考核表（参评高校教师系列、高校教师思政系列、中职教师系列职称）**

自评报告内容根据教师职业道德规范的六个方面进行描述，考核结果经各单位评审推荐小组评议后，由评审推荐小组所在单位党务负责人签字盖章。

**3.按照“过渡期”政策参与评审的申报人还需提供：**（1）2年及以上劳动合同；（2）2年及以上社保参保证明；（3）有原单位教务部门以及原单位公章的课时证明。

1. 职称评审推荐小组材料

**（一）各单位职称评审推荐小组成员名单、学科评议组名单**

各单位提交评审推荐小组成员名单、学科评议组名单至人事处备案，两份名单均需评审推荐小组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具体提交时间见本年度职称评审通知。

**（二）教案（参评高校教师系列、中职教师系列高级职称）**

本人提供近三年1门主讲课程的教案，与说课课程一致，格式依据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教案模版。申报人须于说课前交至学科评议组。

1. **申报人员花名册（初审）**

各单位评审推荐小组完成初审后需提交申报人员花名册（含初中高级），须有评审推荐小组负责人签字，盖评审推荐小组所在部门公章。

三、成果量化赋分材料

**（一）成果量化赋分表（参评高校教师、中职教师、高校思政系列高级职称）**

1.量化赋分表由两个部分组成，即教学工作和专业成果。

2.各单位评审推荐小组完成教学工作项目填写和赋分工作，教学工作赋分表由各单位评审推荐小组负责人签字，盖评审推荐小组所在单位章。

3.各单位评审推荐小组协助完成专业成果项目填写工作，每位申报人须按照专业成果赋分要求填写6项代表性成果，**成果项数不得超过6项，6项成果中应含一项期刊论文成果，艺术实践与创作类成果不超过2项。**

**4.各单位将两表同时报送至人事处，具体报送时间见本年度职称评审通知。**

5.专业成果赋分待报送至人事处后，由人事处组织教务处、科研处和艺术创作与实践中心赋分并签字盖章。

6.量化赋分两表总分由人事处进行审核和核算，人事处负责人签字盖章。

**（二）各单位公示材料及公示书面报告**

各单位公示材料包括送审表、赋分表、排序表。（送审表是双面，需准备二份进行公示，一正一反张贴两张，盖章位置显示原件）。公示结束后须及时提交公示书面报告和公示照片，公示书面报告由申报人所在单位出具，包括公示内容、范围、地点、起止时间、结果等内容, 单位评审推荐小组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三）申报人员花名册（推荐）**

本单位评审推荐小组公示申报表及赋分表后需提交推荐人员排序花名册（含初中高级，与公示报告一起提交），单位评审推荐小组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同时提交电子版。

四、其他事项

除《送审表》《评审表》以外的其他表格请在人事处网站下载，思政系列评审材料报送至学生思想政治研究系列职称评审推荐小组，高校教师系列内的思政教师评审材料报送至思政教师评审推荐小组。

内蒙古艺术学院人事处

2024年7月